

特約商店合約書

哲思企業有限公司 (以下簡稱甲方)，同意成為花蓮縣議會及花蓮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及退休人員 (以下簡稱乙方) 之特約商店，雙方同意如下：

- 一、凡乙方員工，憑員工服務證或退休證向甲方消費，均享有以下優惠，優惠內容如下：
 - (一) Commodore 全品項定價 5 折優惠。
 - (二) 每年享乙次為期一個月、全品項定價 39 折優惠專案 (時間另行協調公告)。
 - (三) 合理使用下，提供「零配件永久免費保固」服務 (乙方支付單趟運費)。
- 二、有效日期：本合約自自 108 年 6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5 月 31 日止，如雙方欲中止或修改本合約內容，應以書面於 1 個月前通知對方。
- 三、甲乙雙方本誠信互惠原則，訂定本合約，於合約有效期限內，如欲取消或更改合約辦法，應經雙方協商同意。
- 四、乙方應於合約生效時，提供乙方所發之員工識別證樣本給甲方，以便甲方識別之。
- 五、乙方員工消費購物或申請入會時，若未帶員工識別證，不能享有本合約雙方同意之優待辦法。
- 六、本合約壹式貳份，雙方各執壹份。

立合約書人

甲方：哲思企業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：羅郁晴

地址：嘉義市西區福民里重慶路 165 號一樓

電話：0905-070093



乙方：花蓮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

代表人：縣長 徐榛蔚

聯絡人：人事處

地址：花蓮市府前路 17 號

電話：03-8227171 分機 306 或 307



徐 蔚

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14 日